

榆林市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 项目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编制项目

委托方（甲方）：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受托方（乙方）：陕西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五年二月

规划项目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受托方（乙方）：陕西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项目编号WDZB2024-1109R）”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项目名称及规模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规划规模
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	城市规划	榆阳区乡村旅游

二、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起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

三、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及报价明细

- 1、详细编制内容、图纸、报价明细见附件一。
- 2、成果文件见下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1	编制详细目录	一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	项目第一轮方案初稿（详见附件一）	二	3	
3	成果文件（详见下方备注）	三	2	

4	最终方案（包含纸质装订版 6 套、电子版 2 套：U 盘一套，光盘一套）	四	8	
备注： 1、规划文本 包括：总则、旅游发展基础分析、总体布局与发展战略、旅游产品规划、旅游服务设施规划、旅游市场营销规划、旅游资源与环境保护规划、规划实施保障措施等。 2、规划图纸 包括：旅游资源分布图、旅游功能分区图、旅游项目布局图、旅游交通规划图、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等。 3、附件 包括：基础资料汇编、市场调研分析报告、相关规划文件、专家评审意见等。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根据国家现行收费标准，经双方商定，本合同项目规划服务费合计人民币伍拾捌万零贰佰元整（¥：580200.00 元）。包括但不限于：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税费、保险、利润、人员工资、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办公费、培训、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本项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合同约定的其他有关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其他各项与之有关所有费用）。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待财政资金下达，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50% 的预付款，即人民币贰拾玖万零壹佰元整（¥：290100.00 元）。

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即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玖万零壹佰元整（¥：290100.00 元）。

3、乙方账户名称：

陕西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299147849104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五、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

2、乙方最终交付给甲方所有的文件内容、图纸版权及使用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只保留署名权。

六、甲方责任

1、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2、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内容进行监督和检查，对方案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3、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方案的执行情况。

4、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的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5、根据本合同规定，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七、乙方责任

1、乙方在承担本合同项目规划编制期间，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2、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编制内容、附件一等内容及时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3、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内容及深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陕西省城市规划条例》等国家及相关规定要求。

4、乙方对因自身设计原因出现的设计文件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追究责任。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甲乙任何一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服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任何一方造成损失或侵害，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

1、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

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说明。

十、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其他

1、甲方委托内容超出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规划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深度变更量超过15%），甲方另行支付费用。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按比例或协商后向乙方支付工费。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4、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返回招标代理机构壹份。甲方、乙方及确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局
物广电局

授权代表人: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中路61号

电话: 0912-3455430

时间:

乙方(盖章):陕西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风景御园17幢14层1414室

电话: 029-83669191

时间: 2025年2月10日

附件一：

榆林市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编制内容

序号	服务编制内容名称	服务分项内容
1	城市总体规划	1、榆阳区乡村旅游规划总则(背景、目标、范围、依据、原则)
		2、乡村旅游发展环境分析(区位条件、自然环境、历史文化)
		3、乡村旅游发展现状研判(机遇、基础、诊断、研判)
		4、乡村旅游发展目标与战略(定位、目标、战略)
		5、乡村旅游资源分类与评价(自然景观、人文历史、民俗文化、可持续性)
		6、市场供给情况分析
		7、乡村旅游产品提升(体系、产品、品牌)
		8、乡村旅游项目打造
		9、乡村旅游市场营销
		10、乡村旅游服务升级
		11、乡村旅游环境优化
		12、产业融合(农文旅融合, 乡村旅游发展方向)
		13、城乡统筹
		14、综合保障
		15、乡镇指引
		16、近期行动计划
2	交通规划	1、旅游功能区总体布局
		2、核心景区与线路设计
		3、重点发展区域划分
		4、配套设施建设规划
		5、特色乡村旅游线路设计
3	城市规划	1、旅游资源分析评估图示
		2、旅游市场区域分布结构分析图

设计图	3、旅游功能区总体布局划分图示
	4、核心景区与线路设计图示
	5、重点发展区域划分图示
	6、配套设施建设规划图示
	7、自然景观资源分布图示
	8、人文历史遗址概览图示
	9、乡村旅游空间重构图示
	10、旅游功能区总体布局划分图
	11、核心景区与线路设计图示
	12、重点发展区域划分图示
	13、配套设施建设规划图示
	14、特色乡村旅游线路设计图示
	15、乡村旅游市场营销图示
	16、旅游融合模式图示



